

# 德化县民政局关于征集纠治困难群众救助不到位等问题线索的公告

为推进纠治困难群众救助不到位等问题，现面向社会广泛征集问题线索，接受群众监督举报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集线索时间

即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 二、征集线索内容

1. 社会救助对象认定中存在的“审核审批不到位”等问题。基层工作人员或经办人员在救助对象认定中，吃拿卡要，收受贿赂，或在工作中不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和推诿扯皮、敷衍塞责等问题。基层工作人员在救助对象审核认定过程中优亲厚友、暗箱操作、弄虚作假，为不符合纳保条件的人员违规纳入救助保障范围，导致“人情保”“关系保”等问题。

2. 社会救助对象认定中存在的“应保未保”和“错救助漏救”等问题。

3. 未按时足额发放救助金问题。

## 三、监督举报方式

可通过电话、信件邮寄的形式进行举报

举报电话：0595-23510753。工作日上午 8:00-12:00，下午 2:30-5:30 接听。

邮寄地址：德化县龙浔镇湖前路 131 号，德化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收。邮政编码：362500。

#### 四、相关要求

1.举报人须实名登记，应当如实反映情况，对所举报内容真实性负责，不得虚构和夸大事实，不得故意捏造事实和诬陷他人。对谎报或借举报诬告陷害他人的，将依法依规移交相关部门处置。

2.举报内容包含举报的类型，涉及人员姓名、时间、地点、具体问题等关键信息。

3.我局将按有关规定和权限及时受理、查处，并依法保护举报人个人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